**宜城市2021年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

**实施方案**

根据《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农业机械化和农机装备产业转型升级的指导意见》(国发〔2018〕42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农业机械化和农机装备产业转型升级的实施意见》(鄂政办发〔2019〕40号)《农业农村部办公厅、财政部办公厅、商务部办公厅关于印发<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实施指导意见>的通知》、(鄂农计发〔2021〕8号)《省农业农村厅、省财政厅、省商务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农机报废更新补贴政策实施工作的通知》和农机购置补贴有关实施指导意见等法规政策要求，为做好农机报废更新补贴工作，现结合我市实际，制订本实施方案。

**一、实施范围和补贴对象**

从中央农机购置补贴中安排资金，实施农机报废更新补贴政策，对报废老旧农机给予适当补助。补贴对象为从事农业生产的个人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包括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民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农业企业和其他从事农业生产经营的组织。

**二、报废补贴机具种类和申请报废条件**

(一)报废种类。补贴报废机具的种类为拖拉机、联合收割机、水稻插秧机、机动喷雾(粉)机、机动脱粒机、饲料(草)粉碎机和铡草机等7类机具，其报废补贴实行定额补贴、补贴额（附件2）。

(二)申请报废条件。申请报废的农机应当主要部件齐全，来源清楚合法，机主需对机具来源、归属等作出书面承诺（附件1）。注册登记的拖拉机、联合收割机，机主还需提供农机牌证管理机构出具的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牌证；未注册登记的拖拉机、联合收割机和未纳入牌证管理的农机，应当主要部件齐全［拖拉机、联合收割机和自走式喷杆喷雾机应有发动机、变速器、前后桥（底盘）等，插秧机应有发动机、分插秧机构、机架、行走装置等，动力喷雾机应有发动机、机架、泵主体等，其他机械（含悬挂及牵引式喷杆喷雾机）应有机架、机具主体等］,具有铭牌或出厂编号、车架号、发动机号等机具身份信息，并提供原始购机发票或购机补贴办理资料或农机安全监理备案资料。属于转让交易的，应同时提供交易双方身份证明及联系电话、转让交易协议等有效证明材料。改装、拼装、来历不明、无铭牌或无出厂编号、无车架号等不能确定唯一性的 机具不予受理。

报废农机的使用年限等技术条件，参照相关农业机械禁用与报废标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可申请报废。对未达到报废年限但安全隐患大、故障发生率高、损毁严重、维修成本高的农机，尊重农民意愿可提前办理报废。

1、达到报废年限的。拖拉机(小型10年、大中型15年、履带式12年)、联合收割机(自走式12年、悬挂式10年)、水稻插秧机(手扶式8年、乘坐式10年)、机动喷雾(粉)机10年、机动脱粒机8年、饲料(草)粉碎机(配套动力≤18kW的10年、配套动力>18kW的12年)、铡草机10年。

2、使用年限或累计工作时间不足，经过维修调整或更换易损件后仍然达不到安全技术要求的。

3、由于各种原因造成严重损坏、无法修复的。

4、预计大修费用大于同类新产品50%的。

5、未达到报废年限，但技术状况差且无配件来源的。

6、国家明令淘汰的。

**三、优选农机回收拆解企业**

(一)回收企业资质。报废农机回收企业(以下简称“回收企业”)应以具备资质的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为主，也可选择依法经市场监管部门登记注册、具有农机回收拆解经营业务的其他企业或合作社。回收企业资格由农业农村部门按照企业申请、专家评审、现场验收、公示公开的程序遴选确定后，在农机购置补贴信息公开专栏向社会公布企业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

回收企业必须经工商部门登记注册，且经营范围含报废农机回收、拆解业务;有从事机械拆解报废的专业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有开展机械拆解报废所必需的设备;有必要的办公场所，有专门的拆解及停放报废农机的场地，经营面积不低于600㎡;应当遵守国家有关消防、安全、环保的规定，按照《报废农业机械回收拆解技术规范》依法开展报废农机回收拆解业务。

1. 回收企业数量。为确保农机报废更新补贴工作顺利开展，方便农民就近报废农机具，原则上确定不少于2家报废农机定点回收企业。对承担过农机回收拆解业务的企业，若经营管理规范、达到规定资质要求，未出现违规违纪行为，可在履行规定程序后优先确定为农机回收企业。

**四、报废操作程序**

农机报废补贴操作程序，主要包括以下环节:

(一)申请报废。

1、牌证齐全的类型。已在本市农机安全监理部门登记入户的拖拉机、联合收割机，机主持登记证书、农机牌证、身份证明和农业机械来历承诺书等凭证，到市农业农村（农机）部门提出报废申请。

2、发票齐全的类型。[拖拉机](https://www.nongjitong.com/product/7936.html%22%20%5Ct%20%22https%3A//www.nongjitong.com/news/2020/_blank%22%20%5Co%20%22%E8%BD%AE%E6%8B%96%E4%BA%A7%E5%93%81)、[联合收割机](https://www.nongjitong.com/product/7910.html%22%20%5Ct%20%22https%3A//www.nongjitong.com/news/2020/_blank%22%20%5Co%20%22%E8%81%94%E5%90%88%E6%94%B6%E5%89%B2%E6%9C%BA)、水稻[插秧机](https://www.nongjitong.com/product/7899.html%22%20%5Ct%20%22https%3A//www.nongjitong.com/news/2020/_blank%22%20%5Co%20%22%E6%B0%B4%E7%A8%BB%E6%8F%92%E7%A7%A7%E6%9C%BA)、机动喷雾(粉)机、机动脱粒机、饲料(草)粉碎机、铡草机的机主，凭原始购机发票、农业机械来历承诺书到市农业农村（农机）部门提出报废申请。

3、其它情况的类型。若拟报废的农机以上两种资料都不具备、但曾在本市农业农村(农机)部门办理过购机补贴或在农机安全监理机构进行过备案登记的，可凭农业机械来历承诺书和购机补贴办理资料或农机安全监理备案资料，提出报废申请。改装、拼装、来历不明、无铭牌或无出厂编号、无车架号的机具不予受理。

农业农村(农机)部门对申请报废的机具进行信息审核，在核对机主及其报废农机的信息后，发放《报废农机回收确认表》(以下简称《确认表》，附件3)。

(二)注销登记。

1、企业回收。机主持《确认表》、身份证，以及农机牌证、购机发票、购机补贴办理资料、农机安全监理备案资料等4项证明材料之一，将已经审核登记的待报废农机交售给定点回收企业。回收企业对机主信息和待报废农机状况(须主要部件齐全)核实无误后，在《确认表》上签字、盖章。向机主出具《确认表》第二联(机主存查联)和第三联(用于申领补贴联)。

2、拆解销毁。回收企业及时对回收的农机进行拆解并建立档案，对国家禁止生产销售的发动机等部件进行破坏性处理，拆解时必须通过视频监控等设备进行全程记录。拆解档案应包括铭牌或其它能体现农机身份的原始资料，以及拆解农机过程中的视频、照片等，保存期不少于3年。农业农村(农机)部门对回收企业拆解或销毁农机过程进行现场抽查或实施远程监督。

3、注销登记。纳入牌证管理的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回收后，机主须持《确认表》和相关证照，到市农机安全监理机构依法办理牌证注销手续。市农机监理机构核对机主和报废农机信息后，在《确认表》上签注“已办理注销登记”字样。

(三)兑现补贴。机主凭有效的《确认表》、《农机报废更新补贴申请表》(附件4)和身份证明，向农业农村(农机)部门申请补贴。农业农村(农机)部门、财政部门按职责分工进行审核，财政部门向符合要求的机主兑现补贴资金。个人年度内享受报废补贴的农机数量不超过1台、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年度内享受报废补贴的农机数量不超过2台，全市报废资金额度不超过本年度农机购置补贴资金额度的10%。

**五、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农业农村(农机)部门要切实加强农机报废更新补贴工作的组织领导，明确职责分工，密切配合，形成工作合力，加快推进农机报废更新补贴政策实施。

(二)加大政策宣传。充分利用宣传牌、挂图等宣传形式，加强政策宣传，扩大公众知晓度，营造良好舆论氛围。大力推行信息公开，对享受补贴的信息进行公示，对实施方案、补贴标准、操作程序、投诉咨询方式等信息全面公开，主动接受社会监督，确保农机报废更新补贴工作公正透明、阳光操作。加强农机报废更新补贴业务培训，提高工作人员素质能力，推动报废更新补贴工作顺利实施。

(三)推行便民服务。采取“一站式”服务，提高工作效率和服务质量。加强内部沟通协调，做好与农机购置补贴辅助管理系统的衔接，加快实现回收拆解、农机牌证注销等信息与农机购置补贴相关信息的互联互通，提高补贴申请资料校核效率。鼓励实施“分散回收、集中销毁”，将分散回收的机具集中运送到回收企业销毁。鼓励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农机维修企业、农机合作社合作开展农机报废回收工作，鼓励回收企业增设业务网点，拓展延伸业务办理方式，开展提前预约、上门回收等便民惠民服务。

(四)强化监督管理。加强对农机报废更新补贴工作的监管。严查虚假报补等骗套补贴资金的违规行为，严惩违规主体。对存在违规行为的回收企业，应视情节轻重，采取警告、通报、暂停参与补贴实施并限期整改、禁止参与补贴实施等措施进行处理。对弄虚作假套取国家补贴资金的企业、个人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参照农机购置补贴的有关规定和原则进行严肃处理。对未纳入牌证管理的农业机械，严格加强监管,严查虚假报补等骗套补贴资金的违规行为，严惩违规主体。禁止回收企业销售报废农机整机及零部件，防止报废农机再次流入市场。回收企业应依据废旧金属市场收购价，支付机主报废农机残值，不得随意压低残值折价，切实保障机主利益。

附件: 1、农业机械来历承诺书

   2、湖北省报废机具的种类及其补贴标准

   3、湖北省报废农业机械回收确认表(样式)

   4、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申请表(样式)

附件1

农业机械来历承诺书

本人\_\_\_\_\_\_\_\_（身份证：\_\_\_\_\_\_\_\_\_\_\_\_\_\_\_\_\_\_；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在\_\_\_\_\_\_\_\_\_\_\_\_\_\_\_\_\_\_处，购买整机出厂编号为\_\_\_\_\_\_\_\_\_\_\_\_\_\_\_\_\_\_，发动机出厂编号\_\_\_\_\_\_\_\_\_\_\_\_\_\_\_\_\_\_的\_\_\_\_\_\_\_\_\_\_\_\_\_\_\_\_\_\_型号\_\_\_\_\_\_\_\_\_\_\_\_\_\_\_\_\_\_，今申请报废。

我承诺，该农业机械确系本人合法所得，如不属实，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承诺人：\_\_\_\_\_\_\_\_\_\_（签名）

\_\_\_\_年\_\_\_\_月\_\_\_\_

附件2

湖北省报废机具的种类及其补贴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大类 | 机型 | 基本配置和参数 | 报废补贴 额（元） |
| 1 | 拖拉机 | 手扶拖拉机 | 8马力及以上皮带传动 | 500 |
| 手扶拖拉机 | 11-15马力直联传动 | 900 |
| 轮式拖拉机 | ≤20马力 | 1000 |
| 轮式拖拉机 | 20马力＜功率≤50马力 | 3500 |
| 轮式拖拉机 | 50马力＜功率≤80马力 | 7000 |
| 轮式拖拉机 | 80马力＜功率≤100马力 | 10000 |
| 轮式拖拉机 | >100马力 | 12000 |
| 履带式拖拉机（不含轻型履带 拖拉机） | 50马力＜功率≤80马力 | 7000 |
| 履带式拖拉机（不含轻型履带 拖拉机） | 80马力＜功率≤100马力 | 10000 |
| 履带式拖拉机（不含轻型履带 拖拉机） | >100马力 | 12000 |
| 2 | 联合收割机 | 自走式全喂入稻麦联合收割机 | 喂入量≤0・5kg/s | 900 |
| 自走式全喂入稻麦联合收割机 | 0.5kg/s＜ 喂入量 ≤lkg/s | 3000 |
| 自走式全喂入稻麦联合收割机 | 1 kg/s ＜ 喂入量 ≤3kg/s | 5500 |
| 自走式全喂入稻麦联合收割机 | 3kg/s< 喂入量≤4kg/s | 7300 |
| 自走式全喂入稻麦联合收割机 | 喂入量>4kg/s | 11000 |
| 自走式半喂入稻麦联合收割机 | 收获行数：3行，功率≥35马力 | 7200 |
| 自走式半喂入稻麦联合收割机 | 收获行数：≥4行，功率≥35马 力 | 17500 |
| 自走式玉米联合收割机（含自 走式玉米籽粒联合收获机、穗 茎兼收玉米收获机） | 收获行数：2行 | 7200 |
|  |  | 自走式玉米联合收割机（含自 走式玉米籽粒联合收获机、穗 茎兼收玉米收获机） | 收获行数：3行 | 12500 |
| 自走式玉米联合收割机（含自 走式玉米籽粒联合收获机、穗 茎兼收玉米收获机） | 收获行数：4行及以上 | 20000 |
| 悬挂式玉米联合收割机 | 收获行数：1-2行 | 3000 |
| 悬挂式玉米联合收割机 | 收获行数：3-4行 | 5500 |
| 3 | 水韬插秧机 | 4行手扶步进式水稻插秧机 | 手扶步进式；4行 | 1200 |
| 6行及以上手扶步进式水稻插 秧机 | 手扶步进式；6行及以上 | 1600 |
| 4行及以上独轮乘坐式水稻插 秧机 | 独轮乘坐式；4行及以上 | 1000 |
| 4-5行四轮乘坐式水稻插秧机 | 四轮乘坐式；4行、5行 | 4600 |
| 6-7行四轮乘坐式水稻插秧机 | 四轮乘坐式；6、7行 | 8500 |
| 8行及以上四轮乘坐式水稻插 秧机 | 四轮乘坐式；8行及以上 | 11000 |
| 4 | 机动喷雾机 | 动力喷雾机 | 动力喷雾机 | 60 |
| 12-18m悬挂及牵引式喷杆喷 雾机 | 12m≤喷幅＜18m；形式:悬挂及 牵引式 | 300 |
| 18m及以上悬挂及牵引式喷杆 喷雾机 | 喷幅≥18m；形式:悬挂及牵引式 | 600 |
| 18马力以下自走式喷杆喷雾机 | 功率＜18马力；自走式，四轮驱 动、四轮转向 | 800 |
| 18-50马力自走式喷杆喷雾机 | 18马力≤功率＜50马力；自走式， 四轮驱动、四轮转向 | 4000 |
| 18-50马力液压驱动自走式喷 杆喷雾机 | 18马力≤功率＜50马力；自走 式，四轮液压驱动、四轮转向 | 6400 |
| 50-100马力自走式喷杆喷雾机 | 50马力≤功率＜100马力；自走 式，四轮驱动、四轮转向 | 6000 |
| 50-100马力液压驱动自走式喷 杆喷雾机 | 50马力≤功率＜100马力；自走 式，四轮液压驱动、四轮转向 | 8800 |
| 5 | 机动脱粒机 | 生产率300kg/H以下稻麦脱粒 机（不含手持式半喂入稻麦脱 粒机） | 生产率<300kg/H | 60 |
| 生产率300kg/H及以上稻麦脱 粒机（不含手持式半喂入稻麦 脱粒机） | 生产率≥300kg/H | 90 |
| 生产率0.4T/H及以上玉米脱 粒机 | 生产率≥0.4T/H | 40 |
| 花生摘果机，配套动力3-7kW | 花生摘果机,3kW≤配套动力＜7 kW | 50 |
| 花生摘果机，配套动力7-11kW | 花生摘果机,7kW≤配套动力＜11kW | 70 |
| 花生摘果机，配套动力11kW及 以上 | 花生摘果机，配套动力≥11 kW | 1000 |
| 6 | 饲料粉碎机 | 400-550mm饲料粉碎机 | 400mm≤转于直径<550mm | 200 |
| 550mm及以上饲料粉碎机 | 转子直径≥550mm | 350 |
| 7 | 锄草机 | 1T/H以下锄草机 | 生产率＜1T/H | 100 |
| 1-3T/H锄草机 | 1T/H≤生产率 <3T/H | 150 |
| 3-6T/H锄草机 | 3T/H≤生产率 <6T/H | 300 |
| 6-9T/H锄草机 | 6T/H≤生产率 <9T/H | 500 |
| 9-15T/H锄草机 | 9T/H≤ 生产率 <15T/H | 1000 |
| 15-20T/H钏草机 | 15T/H≤生产率 <20T/H | 1200 |
| 20T/H及以上锄草机 | 生产率≥20T/H | 2600 |

附件3

湖北省报废农业机械回收确认表（样式）

回收确认表编号：

|  |  |  |  |
| --- | --- | --- | --- |
| 机主姓名/单位名称 |  | 机主身份证号/组织机构代码 |  |
| 机主地址 |  |
| 机主联系电话 |  | 机具型号 |  |
| 机具类别 |  | 出厂编号 |  |
| 发动机号 |  | 底盘（车架）号 |  |
| 牌照号码 |  | 出厂日期 |  |
| 初次注册登记日期 |  | 回收日期 |  |
| 农机回收企业（章）经办人： 年 月 日 | 已办理注销登记。农机牌证管理单位（章）经办人：年 月 日（此栏仅适用于已上牌证的拖拉机和联合收割机） |

说明：本表一式三联：一联农机回收企业存查；二联机主存查；三联加盖农机牌证管理单位印章后，到当地农业农村（农机）部门办理申请补贴手续。

附件4

农业机械报废更新补贴申请表（样式）

补贴申请表编号：

|  |  |  |  |
| --- | --- | --- | --- |
| 机主姓名 |  | 身份证号或组织机构代码 |  |
| 地 址 |  | 电  话 |  |
| 报废农机回收确认表编号 |  |
| 一卡通（合作组织）账号 |  |
| 报废机型类别核实情况 | 品目 | 档次、参数 | 报废补贴额 | 备注 |
|  |  |  |  |
| 备注 | 1．此证明作为申新补贴的凭证，不得涂改、伪造；2．农业农村（农机）部门负责填写报废机具信息并核实； |

说明：本表一式两联：一联留存农业农村（农机）部门；二联留存财政部门。